

淄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如对报告内容有疑问，请与淄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联系（地址：淄博市张店区柳泉路 63 号；邮编：255000；电话：0533-3182068；邮箱：gxjbgs@zb.shandong.cn）。

一、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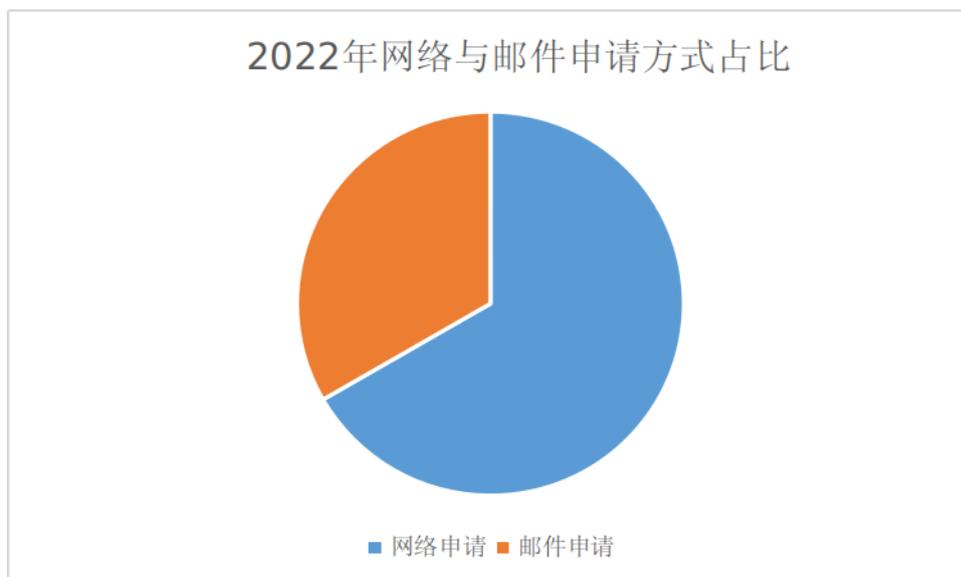
为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依法获取政府信息，提高政府工作的透明度，2022 年，市工信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落实国务院和省、市政府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部署要求，借助报纸、电视、网络等媒体的作用，大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强化政策解读，回应社会关切。

（一）高质完成主动公开工作。根据市工信局工作实际，制定《2022 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进一步修订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及时更新机构职能。2022 年，局网站主动公开政府

信息 148 条。制定并颁布规范性文件《淄博市智能网联汽车道路测试与示范管理试行办法》和其他文件，并运用媒体、图片等多种形式进行解读。全面开展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局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及时公开 2021 年度决算报告和 2022 年度预算报告。

（二）积极做好依申请公开工作。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按照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制度规范开展依申请公开答复工作。2022 年，市工信局共收到及办理依申请公开 3 件，2 件受理方式为网络申请，1 件受理方式为邮件申请，较去年上升一件，均依法依规、及时进行答复。





（三）完善政府信息管理。制定并落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基本目录》，明确 64 项主动公开内容，逐一明确公开时限、责任分工，严格执行“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确保各项工作保质保量完成。落实“三审三校”保密审查制度，推进政务信息发布审核工作的制度化和规范化管理，确保政务信息公开的严肃性、及时性、准确性和权威性。对出台文件的有效性进行定期审查，及时更新文件状态，实现政府信息全生命周期管理。

（四）切实强化平台建设。完善政府网站建设，年内发布局机关门户网站信息 246 条，访问量达到 506216 人次；优化设置政府信息公开专栏，更新信息 148 条；着力扩大“淄博工信”微博、微信等新媒体影响力，全年编发各类信息 549 条，订阅人数达 4719 人。完成网站问题整改，市工信局针对市政府办公厅通报

的问题开展自查，牵头落实整改，细化工作任务，确保整改到位。创新政务公开方式，推深做实服务企业专员制度，将政务公开服务下沉到企业、服务到一线。

（五）监督保障。根据实际要求，及时调整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成员，严格按照计划推进政务公开工作。举办 2022 年政务公开工作推进暨专题培训会议，贯彻落实省、市关于 2022 年政务公开工作的部署精神，推进全局政务公开工作再上新台阶。

二、行政机关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1	1	5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 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 业 企 业	科 研 机 构	社 会 公 益 组 织	法 律 服 务 机 构	其 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	0	0	0	0	0	3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1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1	0	0	0	0	0	1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	0	0	0	0	0	1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3	0	0	0	0	0	3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问题。一是公开方式单一化、陈旧化，主要以文字的信息公开形式为主。二是政策解读形式单一，需要完善多渠

道、多途径进行政策解读的能力。**三是**信息公开业务工作水平有待提升。

（二）改进情况。**一是**运用多种方式加大政务公开的宣传力度，结合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新闻发布会等多种渠道进行公开。**二是**拓展政策解读方式，以图表、视频、新闻发布会以及领导解读、服务企业专员解读等多种形式提供更为直观的政策解读服务。**三是**完善培训工作机制，组织相关人员参加信息公开工作和“双随机一公开”工作的专业培训，提高工作人员平台操作能力和政策把握能力，优化政务公开质量。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依申请公开信息处理费收费情况。2022年，市工信局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

（二）本年度建议提案办理情况。2022年，共收到“两会”建议、提案65件，其中人大建议25件、政协提案40件，全面实现与代表委员沟通率、按时办结率、代表委员满意率三个100%，建议、提案答复均在政务公开专栏进行公开。

（三）创新情况。推深做实服务企业专员制度。选派6500余名干部担任“服务企业专员”挂包联系1万余个企业项目，实现市、区县、镇（街道）、村（社区）干部联系服务10人以上企业和区县重点项目全覆盖，当好政策公开的“信息员”、诉求

意见的“收集员”、解决难题的“办事员”。

（四）《2022年淄博市政务公开工作方案》落实情况。制定《淄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2022年政务公开重点任务分工方案》，将涉及的7项工作任务细化成21项工作举措，均按时限完成。